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板式湿式电除尘技术研究推广合作框架协议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在开展具体合作业务时，还需与具体合作方签订书面协议进行约定。协议未来执行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所述合作框架协议签署对中电远达 2014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合作意向概述

为了共同研发和推广板式湿式电除尘器技术，努力实现火电机组近零排放目标，更好为火电厂除尘、控制微细颗粒物领域的环保治理服务，中电投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研究院”）和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双方经友好协商，于近日签署了《板式湿式电除尘技术研究推广合作框架协议》。

二、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共同合作开展板式湿式电除尘器的技术研发。

(二) 共同合作承担科技示范工程项目。

(三) 共同合作推广板式湿式电除尘器技术。

(四) 建立共同开展板式湿式电除尘器技术研发的长期合作机制，利用双方的实验条件开展系统的研究工作，持续提升和完善板式湿式电除尘器关键技术，保持双方拥有的技术处于该领域的先进水平，共同开展板式湿式电除尘器的推广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科技研究院合作实施后，能促进公司在板式湿式电除尘器技术的研发和推广，进一步加强和拓展公司科技研发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烟气综合治理领域的整体实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对公司 2014 年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根据战略合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电投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的《板式湿式电除尘技术研究推广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七日